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1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通知了应参会监事。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海波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签字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。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二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

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秦海波先生、刘浩先生、马川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第七届监事会在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23日

附件：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1. 秦海波，59 岁，博士研究生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，历任本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；中国航发动控所高级专务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国航发动控所高级专务。

秦海波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国航发动控所高级专务，构成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。截止目前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；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 刘浩，48 岁，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，历任中国航发西控常务副董事长、党委副书记，中国航发西控科技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；中国航发西控董事长、党委副书记，中国航发西控科技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；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中国航发西控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中国航发西控科技党

委书记、执行董事。现任中国航发西控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；中国航发西控科技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，本公司监事。

刘浩先生现任中国航发西控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；中国航发西控科技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，本公司监事，构成与本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。截止目前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；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3. 马川利，55 岁，工商管理硕士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，历任中国航发长空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；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党委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；中国航发长空董事长；中国航发北京航科董事、总经理；中国航发长空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；中国航发北京航科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；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中国航发长空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；本公司监事。

马川利先生现任中国航发长空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；本公司监事，构成与本公司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。截止目前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；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